

证券代码：838351 证券简称：贝克诺斯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贝克诺斯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4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1907 室

首席合伙人：1

2020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76 人

2020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67 人

2020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92 人

2020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52,149.9 万元

2020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48063.81 万元

2020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3,195.39 万元

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6 家

2020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13 家

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26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C-27	医药制造业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14	食品制造业

2020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3	金属制品业
C-27	医药制造业
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2020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7,204.5万元

2020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711.41万元

2020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8家

2020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067.58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截至本公告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近三年不存在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1,14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本次项目合伙人以及审计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均为吕丛平、谢涛，相关情况如下：

吕丛平：2006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年开始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002075）、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309）、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000936）、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603212）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谢涛：2016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资格，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孙伟：1996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1996 年开始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行业25年，具备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本次拟聘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1）审计收费 13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3 万元。

上期（2020）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审计费用系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结合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最终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4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其他原因

(三) 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原审计机构进行了事先沟通，征得其理解和支持。公司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辛勤工作和良好服务表示诚挚的感谢。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拟聘任审计机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沟通并达成了一致意见。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2022年2月 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生效日期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贝克诺斯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苏州贝克诺斯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24 日